

#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號  
承辦人：蘇于娜  
電話：02-25054269#422  
電子信箱：artmine003@tt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2600590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1學年度北二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地方創生  
(11535665\_1126005909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1學年度北二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—地方創生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，薦派美術教師參與及協助課務排代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111年7月13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0827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與內容，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區域教師專業知能、教學精進，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，開發在地化教學素材，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，詳細研習內容如附件。
- 三、敬請薦派美術教師參加及協助課務排代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時間：112年06月13日(二)上午08:40-下午4:30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中山168（苗栗縣竹南鎮中山路168之1號）。



(三)報到時間/地點：上午08:40-08:50，中山168（苗栗縣竹南鎮中山路168之1號）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

1、北二區（桃園市/新竹縣市/苗栗縣）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職)，請各校至少薦派1名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

2、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，以「北二區」高中職學校美術科教師優先核定錄取，餘裕名額釋出予其他縣市高中職美術科教師參與。

(五)報名期限：112年6月5日(一)，請參與教師務必提早報名。

(六)報名人數限制：30人為限，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(七)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研習活動代碼：

【3872972】。

四、參與教師差旅費由各所屬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五、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，網址：

<https://ghresource.mt.ntnu.edu.tw/nss/p/FineArts>

六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蘇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、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

